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

苏工信节能〔2025〕215号

关于组织开展 2025 年度江苏省绿色工厂 绿色工业园区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绿色低碳发展的决策部署，发挥制造业在绿色低碳转型中的基础性和导向性作用，打造绿色制造领军力量，根据工信部《绿色工厂梯度培育及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暂行办法》）要求，组织开展 2025 年度江苏省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绿色低碳发展为导向，坚持自愿申报，申报的企业、工业园区应符合《暂行办法》中的基本条件，对照工信部发布的相关标准（清单见附件 3）进行自评价，并提交评价报告。各地按照“优

中选优、宁缺毋滥”的原则择优推荐，推荐的企业、园区原则上应纳入市级绿色制造名单。

二、申报条件

（一）绿色工厂。申报对象为依法设立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者视同法人的独立核算单位，且在江苏省行政区域范围内，从事实际生产的制造型企业；企业须达到《暂行办法》中绿色工厂评价基本要求，且自评总分达到 80 分及以上。自评标准：依据《暂行办法》规定，已纳入工信部 2024 年度发布的绿色工厂创建标准清单（附件 3，相关行业具体标准可在省工信厅官网下载）的行业参照相应行业标准进行评价，不在清单范围的行业参照国家标准《绿色工厂评价通则》（GB/T 36132）。

（二）绿色工业园区。申报对象为在江苏省行政区域范围内具有法定边界和范围、具备统一管理机构工业园区，且以产品制造和能源供给为主要功能，工业增加值占比超过 50%；园区须达到《暂行办法》中绿色工业园区评价基本要求，且自评总分达到 80 分及以上。自评标准：依据《暂行办法》规定的绿色工业园区评价要求（附件 5）执行。

（三）不得申报情况。近三年有下列情况的企业或园区不得申报：未正常经营生产的（工商注销、连续停产 12 个月以上、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单且未被移出等）；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

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被动态调整出绿色制造名单的；在省级以上有关部门督查中发现存在严重问题的；被列入工业节能监察整改名单且未按要求完成整改的；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三、申报程序

（一）自愿申报。有申报意愿的企业或园区，对照《暂行办法》明确的评价标准和要求开展评价，并编写自评价报告（参照附件 4、5），如果是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自评价并编制的报告，须在评价报告封面注明，如不注明，一经查实本次申报无效。自评价合格的企业或园区向所在地工信部门提交评价报告及相关佐证材料。

（二）各市推荐。设区市工信局对本辖区企业、园区提交的评价报告、佐证材料进行初审，主要审核评价报告内容是否齐全、评价结果是否有相应的证明材料，是否符合《暂行办法》规定的基本要求（附件 6）；审核申报企业、园区（含园区内企业）近三年是否存在未正常经营生产（工商注销、连续停产 12 个月以上、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单且未被移出等），是否发生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事故以及偷漏税违法违规等行为等不得申报情况。对符合要求的企业、园区，行文向省工信厅推荐，并同时工信部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管理平台（<https://green.miit.gov.cn>）报送相关材料。

（三）评审确认。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对各设区市推荐名单开

展形式审查，组织专家进行评审，经审核符合省级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条件的单位，将名单在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网站进行公示，无异议后由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发文公布。

四、有关要求

各地要切实加强对申报企业或园区评价结果和佐证材料的审核，严把质量、择优推荐。请各设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于2025年8月29日前行文，并将评价报告和推荐汇总表（附件1、2），连同申报材料（含电子版）上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节能与综合利用处）。

- 附件：1. 2025年度绿色工厂推荐汇总表
2. 2025年度绿色工业园区推荐汇总表
3. 国家层面绿色工厂评价标准清单（2024年度）
4. 《江苏省绿色工厂评价报告》编制模板
5. 《江苏省绿色工业园区评价报告》编制模板
6. 《暂行办法》规定的基本要求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5年7月21日

附件 1

2025 年度江苏省绿色工厂推荐汇总表

序号	地区	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年综合 能耗(当 量法,吨 标准煤)	年用电 量(万 kW·h,仅 指外购)	光伏发 电装机 容量	2024 年 营收(万 元)	企业联 系人:姓 名/职务/ 电话	服务支 撑机构(自 行评价填 “无”)	评价参 照标准	评价得 分

注: 1.有关指标为 2024 年数据。

2.“所属行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4 位代码填写。

3.“评价参照标准”按照《国家层面绿色工厂评价标准清单(2024 年度)》填写。

2025 年度江苏省绿色工业园区推荐汇总表

序号	地区	园区名称	园区类型	获得过的 省级以上 荣誉	园区工业 增加值占 比(%)	园区内企 业数量	园区内绿 色工厂名 单(省级以 上)	园区绿色 工作人员: 姓名/职务/ 电话	支撑 服务机构 (自行评 价填“无”)	评价得分

注：有关指标指为（2022-2024 年）平均数据。

附件 3

国家层面绿色工厂评价标准清单（2024 年度）

序号	标准号	标准名称	行业
1	GB/T 36132-2018	绿色工厂评价通则	
2	YB/T 4916-2021	焦化行业绿色工厂评价导则	钢铁
3	YB/T 6016-2022	球墨铸铁管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钢铁
4	YB/T 6018-2022	铁合金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钢铁
5	YB/T 6075-2022	焊接钢管企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钢铁
6	YB/T 6076-2022	冷轧钢带企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钢铁
7	YB/T 6077-2022	不锈钢焊管企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钢铁
8	YB/T 6091-2023	桥梁缆索企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钢铁
9	YB/T 6092-2023	热轧带肋钢筋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钢铁
10	YS/T 1406-2021	铅冶炼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有色金属
11	YS/T 1407-2021	铜冶炼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有色金属
12	YS/T 1408-2021	锌冶炼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有色金属
13	YS/T 1419-2021	电解铝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有色金属
14	YS/T 1427-2021	锡冶炼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有色金属
15	YS/T 1428-2021	锑冶炼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有色金属
16	YS/T 1429-2021	镍冶炼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有色金属
17	YS/T 1430-2021	钴冶炼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有色金属
18	YS/T 1540-2022	铜及铜合金管材生产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有色金属
19	YS/T 1541-2022	铜及铜合金板、带、箔材生产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有色金属
20	YS/T 1542-2022	铜及铜合金棒、型、线材生产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有色金属
21	YS/T 1544-2022	钨冶炼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有色金属
22	YS/T 1545-2022	铸造铝合金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有色金属
23	YS/T 1589-2022	氧化铝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有色金属
24	YS/T 1590-2022	多晶硅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有色金属
25	YS/T 1607-2023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行业 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有色金属
26	YS/T 1667-2023	变形铝铸锭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有色金属
27	YS/T 1668-2023	铝箔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有色金属

序号	标准号	标准名称	行业
28	XB/T 810-2023	稀土湿法冶炼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稀土
29	XB/T 811-2023	稀土火法冶炼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稀土
30	XB/T 812-2023	稀土抛光粉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稀土
31	XB/T 813-2023	粘结钹铁硼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稀土
32	XB/T 814-2023	烧结钹铁硼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稀土
33	HG/T 5677-2020	石油炼制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34	HG/T 5865-2021	烧碱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35	HG/T 5866-2021	精对苯二甲酸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36	HG/T 5900-2021	黄磷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37	HG/T 5891-2021	煤制烯烃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38	HG/T 5892-2021	尿素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39	HG/T 5902-2021	化学制药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40	HG/T 5908-2021	异氰酸酯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41	HG/T 5974-2021	碳酸钠（纯碱）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42	HG/T 5973-2021	二氧化碳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43	HG/T 5991-2021	聚碳酸酯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44	HG/T 5984-2021	钛白粉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45	HG/T 5986-2021	涂料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46	HG/T 5987-2021	硫酸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47	HG/T 6059-2022	聚氨酯树脂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48	HG/T 6060-2022	聚己内酰胺（PA6）行业 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49	HG/T 6061-2022	轮胎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50	HG/T 6122-2022	二氟甲烷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51	HG/T 6123-2022	三氯乙烯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52	HG/T 6124-2022	废弃锂电池处理处置行业 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53	HG/T 6125-2022	再生橡胶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54	HG/T 6168-2023	车用尿素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55	HG/T 6169-2023	硝酸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56	HG/T 6170-2023	有机磷水处理剂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序号	标准号	标准名称	行业
57	HG/T 6171-2023	废弃电子电器化学品处理处置行业 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58	HG/T 6172-2023	磷酸盐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59	HG/T 6173-2023	无机氟化物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60	HG/T 6174-2023	聚丙烯酰胺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61	HG/T 6175-2023	无机过氧酸盐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62	HG/T 6176-2023	氢氧化钾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63	HG/T 6177-2023	钾盐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64	HG/T 6178-2023	锆盐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65	HG/T 6179-2023	磷酸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66	HG/T 6180-2023	二氧化硅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67	HG/T 6196-2023	分散染料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68	HG/T 6197-2023	反应染料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69	HG/T 6198-2023	酸性染料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70	HG/T 6199-2023	复合肥料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71	HG/T 6200-2023	磷酸一铵、磷酸二铵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72	HG/T 6201-2023	硫酸钾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化工
73	JC/T 2616-2021	预拌砂浆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建材
74	JC/T 2634-2021	水泥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建材
75	JC/T 2635-2021	玻璃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建材
76	JC/T 2636-2021	建筑陶瓷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建材
77	JC/T 2637-2021	水泥制品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建材
78	JC/T 2638-2021	石膏制品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建材
79	JC/T 2639-2021	绝热材料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建材
80	JC/T 2640-2021	耐火材料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建材
81	JC/T 2641-2021	砂石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建材
82	JC/T 2698-2022	卫生陶瓷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建材
83	JC/T 2699-2022	预拌混凝土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建材
84	JC/T 2700-2022	建筑防水材料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建材
85	JC/T 2739-2022	砖和砌块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建材
86	JC/T 2740-2022	墙体板材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建材

序号	标准号	标准名称	行业
87	QB/T 5572-2021	制革行业绿色工厂评价导则	轻工
88	QB/T 5575-2021	制鞋行业绿色工厂评价导则	轻工
89	QB/T 5598-2021	人造革与合成革工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轻工
90	QB/T 5705-2022	乳制品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轻工
91	QB/T 5706-2022	毛皮硝染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轻工
92	QB/T 5707-2022	箱包皮具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轻工
93	QB/T 5743-2022	酵母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轻工
94	QB/T 5744-2022	氨基酸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轻工
95	QB/T 5745-2022	淀粉糖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轻工
96	QB/T 5746-2022	山梨糖醇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轻工
97	QB/T 5791-2022	食用植物油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轻工
98	QB/T 5792-2022	皮革和毛皮服装加工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轻工
99	FZ/T 07006-2020	丝绸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纺织
100	FZ/T 07009-2020	筒子纱智能染色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纺织
101	FZ/T 07021-2021	毛纺织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纺织
102	FZ/T 07022-2021	色纺纱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纺织
103	FZ/T 07025-2022	针织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纺织
104	SJ/T 11744-2019	电子信息制造业绿色工厂评价导则	电子
105	SJ/T 11877-2022	打印机及多功能一体机制造业 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电子
106	SJ/T 11878-2022	电视机制造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电子
107	SJ/T 11880-2022	发光二极管制造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电子
108	SJ/T 11881-2022	微型计算机制造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电子
109	SJ/T 11882-2022	液晶面板制造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电子
110	SJ/T 11917-2023	印制电路板制造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电子
111	SJ/T 11918-2023	铝电解电容器用电极箔制造业 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电子
112	CB/T 4522-2022	船舶行业绿色工厂评价导则	船舶
113	CB/T 4523-2022	集装箱制造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	船舶
114	QC/T 1160-2022	汽车行业整车制造绿色工厂评价导则	汽车
115	YD/T 3838-2021	通信制造业绿色工厂评价细则	通信

附件 4

绿色工厂评价报告 (编制模版)

工 厂 名 称：_____ (盖章)

参照的评价标准：_____
(按《国家层面绿色工厂评价标准清单》填写)

20 年 月 日

基本信息表

一、工厂基本信息			
工厂名称			
工厂地址			
所属行业	(按统计局四位代码填写, 可多填)	主要产品	
单位性质	内资 (☐ 国有 ☐ 集体 ☐ 民营) ☐ 中外合资 ☐ 港澳台 ☐ 外商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申报工作联系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二、第三方机构信息 (自评价无需填写, 如委托评价务必填写)			
第三方机构名称			
第三方机构地址			
机构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电话	
机构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报告编制负责人		负责人电话	
三、绿色工厂评价结果			
基本要求	☐ 符合 ☐ 不符合	指标得分	
主要亮点	(请在 100 字以内概述工厂主要亮点)		
本单位承诺, 已按规范完整的评价程序进行了自评价, 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 本评价报告客观公正, 结论证据充分, 真实、准确的反映了评价过程的发现, 严谨的出具结论。本单位已充分了解评价报告的严肃性, 委托第三方评价情况已如实填写, 评价过程若存在弄虚作假或故意隐瞒问题, 本单位愿承担所有责任。 法人代表签字: (单位公章)			

绿色工厂评价报告（格式）

一、概述

主要介绍绿色工厂评价的目的、范围及准则，工厂的基本情况（基本信息、发展现状、工艺产品、生产经营状况以及在绿色发展方面开展的重点工作及取得的成绩）等。

二、评价过程和方法

主要介绍评价组织安排、文件评审情况、现场评价情况、评价报告编写及内部技术复核情况。

三、评价内容

按以下内容对工厂进行评价：

1. 对工厂是否存在《绿色工厂梯度培育及管理暂行办法》中所列否决条件的评价情况；
2. 对工厂是否符合评价标准中基本要求的评价情况；
3. 对工厂基础设施、管理体系、能源与资源投入、产品、环境排放、绩效等方面内容的评价情况；
4. 工厂在“零碳”工厂创建方面开展的工作情况（加分项）。

四、评价结论

对工厂是否符合绿色工厂要求进行总体评价，给出评价得分，描述主要创建做法、工作亮点和仍存在的问题等。

五、建议

对工厂持续创建绿色工厂的下一步工作提出建议。

六、参考文件

列出报告编写过程中所使用的相关参考文件（与附表 4.1 及附表 4.2 的证明材料索引一栏对应）。

七、第三方机构资质符合性证明材料（自评价无需提供）

列出第三方机构满足条件的资质符合性证明材料。

附表 4.1

绿色工厂基本要求评价表

基本要求		是否符合	证明材料索引
基础合规性与 相关方要求	绿色工厂应依法设立，在建设 and 生产过程中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		
	近三年（含成立不足三年）无较大及以上安全、环保、质量等事故。		
	对利益相关方的环境要求做出承诺的，应同时满足有关承诺的要求。		
	最高管理者在绿色工厂方面的领导作用和承诺满足 GB/T 36132 中 4.3.1 a) 的要求。		
基础管理职责 ——最高管理者	最高管理者确保在工厂内部分配并沟通与绿色工厂相关角色的职责和权限，且满足 GB/T 36132 中 4.3.1 b) 的要求。		
基础管理职责 ——工厂	应设有绿色工厂管理机构，负责有关绿色工厂的制度建设、实施、考核及奖励工作，建立目标责任制。		
	应有开展绿色工厂的中长期规划及年度目标、指标和实施方案。可行时，指标应明确且可量化。		
	应传播绿色制造的概念和知识，定期为员工提供绿色制造相关知识的教育、培训，并对教育和培训的结果进行考评。		

附表 4.2

绿色工厂评价指标评价表（依据评价通则）

（凡符合“绿色工厂行业标准清单”的工厂，请根据相应行业标准自行设计该表格；各项指标按照工厂满足程度在 0 分到满分中取值评分，其中必选项若为 0 分按一票否决处理）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1	基础设施	建筑	工厂的建筑应满足国家或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的要求。		必选	8	20%	
			新建、改建和扩建建筑时，应遵守国家“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审查制度”“三同时制度”“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等产业政策和有关要求。			6		
			厂房内部装饰装修材料中醛、苯、氨、氩等有害物质应符合国家和地方法律、标准要求。			3		
			危险品仓库、有毒有害操作间、废弃物处理间等产生污染物的房间应独立设置。			3		
			建筑材料：（1）选用蕴能低、高性能、高耐久性和本地建材，减少建材在全生命周期中的能源消耗；（2）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满足国家标准 GB 18580～18588 和《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 6566 的要求。		可选	4		
			建筑结构：采用钢结构、砌体结构和木结构等资源消耗和环境影响小的建筑结构体系。			4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绿化及场地：(1) 场地内设置可遮荫避雨的步行连廊。(2) 厂区绿化适宜，优先种植乡土植物，采用少维护、耐候性强的植物，减少日常维护的费用。(3) 室外透水地面面积占室外总面积的比例不小于30%。			4		
			再生资源及能源利用：(1) 可再生能源的使用占建筑总能耗的比例大于10%；(2) 采用节水器具和设备，节水率不低于10%。			4		
			适用时，工厂的厂房采用多层建筑。			4		
			人工照明应符合 GB 50034 规定。		必选	7		
			不同场所的照明应进行分级设计。			3		
		照明	工厂厂区及各房间或场所的照明尽量利用自然光。		可选	4		
			工艺适用时，节能灯等节能型照明设备的使用占比不低于50%。			4		
			公共场所的照明采取分区、分组与定时自动调光等措施。			4		
			工厂使用的专用设备应符合产业准入要求，降低能源与资源消耗，减少污染物排放。		必选	5		
			适用时，工厂使用的通用设备应达到相关标准中能效限定值的强制性要求。已明令禁止生产、使用的和能耗高、效率低的设备应限期淘汰更新。			5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工厂使用的通用设备或其系统的实际运行效率或主要运行参数应符合该设备经济运行的要求。			5		
			工厂应依据GB 17167、GB 24789等要求配备、使用和管理能源、水以及其他资源的计量器具和装置。			5		
			能源及资源使用的类型不同时，应进行分类计量。工厂若具有以下设备，需满足分类计量的要求：(1)照明系统；(2)冷水机组、相关用能设备的能耗计量和控制；(3)室内用水、室外用水；(4)空			5		
			气处理设备的流量和压力计量；(5)锅炉；(6)冷却塔。			5		
			必要时，工厂应投入适宜的污染物处理设备，以确保其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污染物处理设备的处理能力应与工厂生产排放相适应，设备应满足通用设备的节能方面的要求。			8		
			工厂使用的通用用能设备采用了节能型产品或效率高、能耗低、水耗低、物耗低的产品。		可选	8		
2	管理体系	一般要求	工厂建立、实施并保持满足 GB/T 19001 的要求的质量管理体系。		必选	10	15%	
			通过质量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		可选	8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3			工厂建立、实施并保持满足 GB/T 28001 要求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必选	10		
			通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		可选	8		
			工厂建立、实施并保持满足 GB/T 24001 要求的环境管理体系。		必选	20		
			通过环境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		可选	10		
			工厂建立、实施并保持满足 GB/T 23331 要求的能源管理体系。		必选	20		
			通过能源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		可选	10		
		社会责任	每年发布社会责任报告，说明履行利益相关方责任的情况，特别是环境社会责任的履行情况，报告公开可获得。		可选	4		
		能源投入	工厂应优化用能结构，在保证安全、质量的前提下减少不可再生能源投入。		必选	10		
			建有能源管理中心。		可选	8		
			建有厂区光伏电站、智能微电网。			5		
			使用了低碳清洁的新能源。			3		
			使用可再生资源代替不可再生能源。			3		
			充分利用余热余压。			3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资源投入	工厂应按照 GB/T 7119 的要求对其开展节水评价工作，且满足 GB/T 18916（所有部分）中对应本行业的取水定额要求。		必选	10		
			工厂应减少材料，尤其是有害物质的使用，评估有害物质及化学品减量使用或替代的可行性。			10		
			工厂应按照 GB/T 29115 的要求对其原材料使用量的减少进行评价。			10		
			使用回收料、可回收材料替代原生材料、不可回收材料。		可选	5		
			替代或减少全球增温潜势较高温室气体的使用。			4		
		采购	工厂应制定并实施包括环保要求的选择、评价和重新评价供方的准则。		必选	10		
			工厂应确定并实施检验或其他必要的活动，以确保采购的产品满足规定的采购要求。			10		
			工厂向供方提供的采购信息包含有害物质使用、可回收材料使用、能效等环保要求。		可选	4		
			满足绿色供应链评价要求。			5		
		生态设计	工厂在产品设计中引入生态设计的理念。		必选	30		
4	产品		按照 GB/T 24256 对生产的产品进行生态设计。		可选	6	10%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按照 GB/T 32161 对生产的产品进行生态设计产品评价，满足绿色产品（生态设计产品）评价要求。			4		
			工厂生产的产品（包括原料和辅料）应减少有害物质的使用，避免有害物质的泄露，满足国家对产品中有有害物质限制使用的要求。		必选	15		
			实现有害物质替代。		可选	4		
		节能	工厂生产的产品若为用能产品或在使用过程对最终产品/构造的能耗有影响的产品，适用时，应满足相关标准的限定值要求。未制定标准的，产品能效应不低于行业平均值。		必选（适用时）	15		
			达到相关标准中的节能评价/先进值要求，未制定标准的，产品能效达到行业前 20% 的水平，前 5% 为满分。		可选（适用时）	6		
			采用适用的标准或规范对产品进行碳足迹核算或核查。		可选	6		
		减碳	利用核算或核查结果对其产品的碳足迹进行改善。核算或核查结果对外公布。			3		
			适用时，产品满足相关低碳产品要求。			3		
		可回收利用率	按照 GB/T 20862 的要求计算其产品的可回收利用率。		可选	4		
			利用计算结果对产品的可回收利用率进行改善。			4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5	环境排放	大气污染物	工厂的大气污染物排放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要求，并满足区域内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必选	15	10%	
			工厂的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满足标准中更高等级的要求。		可选	10		
		水体污染物	工厂的水体污染物排放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要求，或在满足要求的前提下委托具备相应能力和资质的处理厂进行处理，并满足区域内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必选	15		
			工厂的主要水体污染物排放满足标准中更高等级的要求。		可选	10		
		固体废弃物	工厂产生的固体废弃物的处理应符合 GB 18599 及相关标准的要求。工厂无法自行处理的，应将固体废物转交给具备相应能力和资质的处理厂进行处理。		必选	10		
		噪声	工厂的厂界环境噪声排放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要求。		必选	10		
		温室气体	工厂应采用 GB/T 32150 或适用的标准或规范对其厂界范围内的温室气体排放进行核算和报告。		必选	10		
			获得温室气体排放量第三方核查声明。		可选	10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6	绩效	用地集约化	核查结果对外公布。		可选	4	30%	
			可行时,利用核算或核查结果对其温室气体的排放进行改善。		可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厂容积率,指标应不低于《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的要求。		必选	3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厂容积率,指标达到《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要求的 1.2 倍以上,2 倍及以上为满分。		可选	2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厂建筑密度,建筑密度不低于 30%。		必选	3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厂建筑密度,建筑密度达到 40%。		可选	2		
			工厂的单位用地面积产能应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或:工厂的单位用地面积产值不低于地方发布的单位用地面积产值的要求;未发布单位用地面积产值的地区,单位用地面积产值应超过本年度所在省市的单位用地面积产值。		必选	3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工厂的单位用地面积产能指标优于行业前 20%，前 5%为满分；或：单位用地面积产值达到地方发布的单位用地面积产值的要求的 1.2 倍及以上，2 倍为满分；未发布单位用地面积产值的地区，单位用地面积产值应达到本年度所在省市的单位用地面积产值 1.2 倍及以上，2 倍为满分。		可选	2		
		原料无害化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识别、统计和计算工厂的绿色物料使用情况。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厂主要物料的绿色物料使用率达 30%及以上。		可选	4		
		生产洁净化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主要污染物产生量（包括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指标应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主要污染物产生量（包括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指标优于行业前 20%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前 5%为满分。		可选	4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废气产生量，指标应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废气产生量，指标优于行业前 20% 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前 5% 为满分。		可选	4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废水产生量，指标应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废水产生量，指标优于行业前 20% 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前 5% 为满分。		可选	4		
		废物资源化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主要原材料消耗量，指标应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主要原材料消耗量，指标优于行业前 20% 水平，前 5% 为满分。		可选	4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指标应大于 65% (根据行业特点, 该指标可在 $\pm 20\%$ 之间选取)。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指标达到 73% (根据行业特点, 该指标可在 $\pm 20\%$ 之间选取), 90%为满分。		可选	4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废水处理回用率, 指标高于行业平均值。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废水处理回用率, 指标优于行业前 20%水平, 前 5%为满分。		可选	4		
		能源低碳化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综合能耗, 指标应符合相关国家、行业标准中的限额要求。未制定相关标准的, 应达到行业平均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综合能耗, 指标达到相关国家、行业标准中的先进值要求。未制定相关标准的, 应优于行业前 20%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前 5%为满分。		可选	4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碳排放量，指标应优于行业平均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		必选	3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碳排放量，指标优于行业前 20% 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前 5% 为满分。		可选	2		
	加分项		“零碳”工厂创建方面开展的工作情况		可选	3	100%	
总分								

附件 5

绿色工业园区评价报告 (编制模板)

园 区 名 称：_____ (盖章)

20 年 月 日

基本信息表

一、园区基本信息			
园区名称			
园区级别	☐ 国家级 ☐ 省级	园区内企业数量	家
园区地址			
申报单位联系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园区内绿色工厂数量	国家：_____省：_____市：_____		
二、第三方机构信息（自评价无需填写，如委托评价务必填写）			
第三方机构名称			
第三方机构地址			
机构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电话	
机构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报告编制负责人		负责人电话	
三、绿色工业园区评价结果			
基本要求	☐ 符合 ☐ 不符合	近三年平均得分	
近三年工业园区绿色指数情况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主要亮点	（请在 100 字以内概述园区主要亮点）		
本单位承诺，已按规范完整的评价程序进行了自评价，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本评价报告客观公正，结论证据充分，真实、准确的反映了评价过程的发现，严谨的出具结论。本单位已充分了解评价报告的严肃性，委托第三方评价情况已如实填写，评价过程若存在弄虚作假或故意隐瞒问题，本单位愿承担所有责任。 法人代表签字： （单位公章）			

绿色工业园区评价报告（格式）

一、概述

主要介绍绿色工业园区评价的目的、范围及准则，园区基本情况（基本信息、功能区划、产业发展现状以及在绿色发展方面开展的重点工作及取得的成绩）等。

二、评价过程和方法

主要介绍评价组织安排、文件评审情况、现场评价情况、评价报告编写及内部技术复核情况。

三、评价内容

按以下内容对园区进行评价：

1. 对园区是否存在《绿色工厂梯度培育及管理暂行办法》中所列否决条件的评价情况；
2. 对园区是否符合《绿色工业园区评价要求》中基本要求的评价情况；
3. 对园区能源利用、资源利用、基础设施、产业、生态环境、运行管理等方面内容的评价情况。

四、评价结论

对园区是否符合绿色工业园区要求进行总体评价，给出评价得分（即工业园区绿色指数），描述主要创建做法、工作亮点和

仍存在的问题等。

五、建议

对园区持续创建绿色工业园区的下一步工作提出建议。

六、参考文件

列出报告编写过程中所使用的相关参考文件（与附表 5.1 及附表 5.2 的证明材料索引一栏对应）。

七、第三方机构资质符合性证明材料（自评价无需提供）

列出第三方机构满足条件的资质符合性证明材料。

附表 5.1

绿色工业园区基本要求评价表

基本要求	是否符合	证明材料索引
国家和地方绿色、循环和低碳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应得到有效的贯彻执行。涉及化工园区的应通过省级人民政府或其授权机构认定。		
近三年,未发生重大污染事故或重大生态破坏事件,完成国家或地方政府下达的节能减排指标,碳排放强度持续下降。		
环境质量达到国家或地方规定的环境功能区环境质量标准,园区内企业污染物达标排放,各类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均不超过国家或地方的总量控制要求。		
园区重点企业 100%实施清洁生产审核。		
园区企业不应使用国家列入淘汰目录的落后生产技术、工艺和设备,不应生产国家列入淘汰目录的产品。		
园区建立履行绿色发展工作职责的专门机构、配备 2 名以上专职工作人员。		
鼓励园区建立并运行环境管理体系和能源管理体系,建立园区能源监测管理平台。		
鼓励园区建设并运行风能、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应用设施。		

附表 5.2

绿色工业园区评价指标评价表
第 1 年 (____ 年) 指标数据评价情况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指标单位	指标数据	引领值	得分	证明材料索引
能源利用 绿色化指标 (EG)	1	能源产出率	万元/tce		3		
	2	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	%		15		
	3	清洁能源使用率	%		75		
资源利用 绿色化指标 (RG)	4	水资源产出率	元/m ³		1500		
	5	土地资源产出率	亿元/km ²		15		
	6	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		95		
	7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		90		
	8	中水回用率	%		30		
	9	余热资源回收利用率	%		60		
	10	废气资源回收利用率	%		90		
	11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	%		80		
基础设施 绿色指标 (IG)	12	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		具备		
	13	新建工业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30		
	14	新建公共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60		
	15	500 米公交站点覆盖率	%		90		
	16	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比例	%		30		
产业 绿色指标 (CG)	17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园区工业总产值比例	%		30		
	18	绿色产业增加值占园区工业增加值比例	%		30		
	19	人均工业增加值	万元/人		15		
	20	现代服务业比例	%		30		
生态环境 绿色指标 (HG)	21	工业固体废弃物(含危废)处置利用率	%		100		
	22	万元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消减率	%		3		
	23	单位工业增加值废水排放量	t/万元		5		
	24	主要污染物弹性系数	-		0.3		
	25	园区空气质量优良率	%		80		
	26	绿化覆盖率	%		30		
	27	道路遮荫比例	%		80		
	28	露天停车场遮荫比例	%		80		
运行管理 绿色指标 (MG)	29	园区绿色标准体系完善程度	-		完善		
	30	编制园区绿色发展规划	-		是		
	31	园区绿色信息平台完善程度	-		完善		

第 2 年（ ____ 年 ） 指标数据评价情况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指标单位	指标数据	引领值	得分	证明材料索引
能源利用 绿色化指标 (EG)	1	能源产出率	万元/tce		3		
	2	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	%		15		
	3	清洁能源使用率	%		75		
资源利用 绿色化指标 (RG)	4	水资源产出率	元/m ³		1500		
	5	土地资源产出率	亿元/km ²		15		
	6	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		95		
	7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		90		
	8	中水回用率	%		30		
	9	余热资源回收利用率	%		60		
	10	废气资源回收利用率	%		90		
	11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	%		80		
基础设施 绿色指标 (IG)	12	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		具备		
	13	新建工业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30		
	14	新建公共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60		
	15	500 米公交站点覆盖率	%		90		
	16	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比例	%		30		
产业 绿色指标 (CG)	17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园区工业总产值比例	%		30		
	18	绿色产业增加值占园区工业增加值比例	%		30		
	19	人均工业增加值	万元/人		15		
	20	现代服务业比例	%		30		
生态环境 绿色指标 (HG)	21	工业固体废弃物（含危废）处置利用率	%		100		
	22	万元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消减率	%		3		
	23	单位工业增加值废水排放量	t/万元		5		
	24	主要污染物弹性系数	-		0.3		
	25	园区空气质量优良率	%		80		
	26	绿化覆盖率	%		30		
	27	道路遮荫比例	%		80		
	28	露天停车场遮荫比例	%		80		
运行管理 绿色指标 (MG)	29	园区绿色标准体系完善程度	-		完善		
	30	编制园区绿色发展规划	-		是		
	31	园区绿色信息平台完善程度	-		完善		

第 3 年 (____ 年) 指标数据评价情况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指标单位	指标数据	引领值	得分	证明材料索引
能源利用 绿色化指标 (EG)	1	能源产出率	万元/tce		3		
	2	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	%		15		
	3	清洁能源使用率	%		75		
资源利用 绿色化指标 (RG)	4	水资源产出率	元/m ³		1500		
	5	土地资源产出率	亿元/km ²		15		
	6	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		95		
	7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		90		
	8	中水回用率	%		30		
	9	余热资源回收利用率	%		60		
	10	废气资源回收利用率	%		90		
	11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	%		80		
基础设施 绿色指标 (IG)	12	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		具备		
	13	新建工业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30		
	14	新建公共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60		
	15	500 米公交站点覆盖率	%		90		
	16	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比例	%		30		
产业 绿色指标 (CG)	17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园区工业总产值比例	%		30		
	18	绿色产业增加值占园区工业增加值比例	%		30		
	19	人均工业增加值	万元/人		15		
	20	现代服务业比例	%		30		
生态环境 绿色指标 (HG)	21	工业固体废弃物(含危废)处置利用率	%		100		
	22	万元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消减率	%		3		
	23	单位工业增加值废水排放量	t/万元		5		
	24	主要污染物弹性系数	-		0.3		
	25	园区空气质量优良率	%		80		
	26	绿化覆盖率	%		30		
	27	道路遮荫比例	%		80		
	28	露天停车场遮荫比例	%		80		
运行管理 绿色指标 (MG)	29	园区绿色标准体系完善程度	-		完善		
	30	编制园区绿色发展规划	-		是		
	31	园区绿色信息平台完善程度	-		完善		

注：1. 单项指标最高得分不超过 120 分。

2. 上述指标中，单位工业增加值废水排放量和主要污染物弹性系数两项指标为逆向指标（越小越好的指标），采用“引领值/指标值”计算得分；其他指标均为正向指标（越大越好的指标），采用“指标值/引领值”计算得分。

附件 6

绿色工厂基本要求评价表

基本要求		是否符合	证明材料索引
基础合规性与相关要求	绿色工厂应依法设立，在建设 and 生产过程中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		
	近三年（含成立不足三年）无较大及以上安全、环保、质量等事故。		
	对利益相关方的环境要求做出承诺的，应同时满足有关承诺的要求。		
	最高管理者在绿色工厂方面的领导作用和承诺满足 GB/T 36132 中 4.3.1 a) 的要求。		
基础管理职责——最高管理者	最高管理者确保在工厂内部分配并沟通与绿色工厂相关角色的职责和权限，且满足 GB/T 36132 中 4.3.1 b) 的要求。		
基础管理职责——工厂	应设有绿色工厂管理机构，负责有关绿色工厂的制度建设、实施、考核及奖励工作，建立目标责任制。		
	应有开展绿色工厂的中长期规划及年度目标、指标和实施方案。可行时，指标应明确且可量化。		
	应传播绿色制造的概念和知识，定期为员工提供绿色制造相关知识的教育、培训，并对教育和培训的结果进行考评。		

绿色工业园区基本要求评价表

基本要求	是否符合	证明材料索引
国家和地方绿色、循环和低碳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应得到有效的贯彻执行。涉及化工园区的应通过省级人民政府或其授权机构认定。		
近三年，未发生重大污染事故或重大生态破坏事件，完成国家或地方政府下达的节能减排指标，碳排放强度持续下降。		
环境质量达到国家或地方规定的环境功能区环境质量标准，园区内企业污染物达标排放，各类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均不超过国家或地方的总量控制要求。		
园区重点企业 100%实施清洁生产审核。		
园区企业不应使用国家列入淘汰目录的落后生产技术、工艺和设备，不应生产国家列入淘汰目录的产品。		
园区建立履行绿色发展工作职责的专门机构、配备 2 名以上专职工作人员。		
鼓励园区建立并运行环境管理体系和能源管理体系，建立园区能源监测管理平台。		
鼓励园区建设并运行风能、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应用设施。		

